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劉春霞  
電話：(03)8462783  
傳真：(03)8462787  
電子信箱：ivy939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10018678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交通部為推動道路交通安全及酒駕正確觀念向下紮根，並藉由競賽互動影響家長，與民間企業合作辦理「第七屆全國交通安全創意競賽」，比賽畫稿自110年10月8日前寄送至全國小學，請鼓勵學生參與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110年9月13日交安字第110120181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已邁入第七年，希望透過繪畫創意競賽方式，發揮學童創意及想像力，並讓家長及學童透過活動一起參與，藉此讓「不酒駕」觀念從小落實並進而影響家長。
- 三、本活動分為5年級及其他年級（1-4年級及6年級），並為讓家長共同參與，請家長於完成之比賽畫稿中「家長回簽區」上簽名，再請貴校協助統一收整，於110年11月26日（以郵戳為憑）前寄至國語日報社，完成報名程序。

（一）5年級學生：請貴校協助將比賽畫稿，以夾於聯絡簿方式

110/09/23



提供給5年級學生（一人一份），並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。

（二）其他年級學生：請學校老師鼓勵其他年級學生踴躍參加，可於「國語日報社」官方網站之「最新消息」獲得競賽資訊。

四、競賽內容詢問，可於上班時間聯繫國語日報社「全國交通安全創意競賽小組」，電話：（02）2391-2112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